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董事张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自2020年4月23日辞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，张勇先生原定任期为2019年12月27日至2022年12月26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张勇先生及其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，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，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同时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提名黎晓明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4日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20年5月15日，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黎晓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黎晓明先生的个人简历请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5日

附件：

黎晓明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男，1982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。2009年4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宝莱特，历任总经理助理、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；2014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阳和生物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；2014年3月至2017年7月曾任深圳智友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；2015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益康泰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；2017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嘉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；2019年8月至今任广州欧欧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；2019年7月至今任广州良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。黎晓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